

项目编号: TZSH-202424

临海市邵家渡街道环卫保洁清运项目
合同

采购人: 临海市人民政府邵家渡街道办事处

成交人: 临海市新城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浙江省临海市

签订日期: 2025年1月20日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临海市人民政府邵家渡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临海市新城环卫保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招投标结果，甲方将临海市邵家渡街道环卫保洁清运项目（项目编号：TZSZH-202424）承包给乙方，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各自的责任，高效优质地完成工作任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一致，现签订承包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

临海市邵家渡街道环卫保洁清运项目。

第二条 服务内容

- 1、责任范围内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带保洁、生活分类垃圾清运；道路洒水、冲洗、机扫；环卫设施清洗；
- 2、街区范围公共厕所保洁，辖区范围内小区公共厕所保洁；小广告清理；无主工业垃圾和装修垃圾清运；
- 3、街道及下辖 30 个行政村的垃圾清运。

第三条 服务期限

- (1) 项目总服务期限暂定 3 年，合同每年一签，一年期满后，考核合格且双方均认同情况下，可以续签合同。
- (2) 本次为第一年合同，合同履约期限为 2025 年 01 月 22 日-2026 年 01 月 21 日。

第四条 承包经费

- (一) 承包经费：4380000 元/年（大写：人民币肆佰叁拾捌万元/年）。
- (二) 承包经费由人工费（包括工人工资、奖金、房补、劳保福利、社保基金、员工保险、工伤费、教育培训费、暂住费及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机械台班费、水电费、工具材料费、垃圾清运费、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包括工人冬、夏装工作服、反光衣等）、重大活动及应急任务费用（如由于市清运限量引起的其他清运费用等）、企业应缴税金和应得利润、应急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组成。

(三) 承包经费按项目进度、检查验收结果和资金到账情况分次月核拨，由乙方按甲方业务要求支配使用。

(四) 承包经费最终结算价依据中标通知书、招投标文件、验收考核等要求计算。

(五)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年度合同价的 30%，第二个季度开始按季度结算后支付，每季度支付合同价的 20%，余款结合重大活动、突击性活动、卫生应急等情况在合同期满后一次性支付。乙方须在季末次月 10 日前提供有效发票和上月所有用人工人员的工资花名册，甲方在季末次月 15 日前，根据考核情况扣除考核扣款后拨付承包费。

注：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2、在履行合同期间如成本上涨或降低，业主对价格一律不作调整。

3、如一年内累计 3 个月出现月考评分不达标的情况的，采购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

(六) 因街道扩建需要，如新建道路、小区周边、公共厕所等需纳入保洁清运范围的，费用在重新测算按中标下浮率另行结算；遇不可抗因素（例如重大自然灾害等），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做好灾后清理工作，费用另行结算。

第五条 承包方式

采用全包干形式，即业务包干、经费包干方式。甲方将清运业务及相应的经费交给乙方，乙方按甲方的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清运工作，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验收。

第六条 工作要求和质量标准

各项具体工作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按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执行。

第七条 检查考评办法

具体的检查验收方法、内容、程序等按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执行。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一)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需提供合同总价 1%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递交。

(二)承包任务完成并验收移交采购人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三)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清运业务,除承担相关责任外,采购人可相应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 考评办法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第十条 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乙方的清运业务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检查中发现的环境卫生质量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

2、甲方对乙方违反考评办法中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

3、甲方监督检查乙方落实安全生产措施(包括防台、防火)。

4、甲方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垃圾清运服务的技术水平。

5、甲方应按清运质量和检查验收结果计算经费,扣除乙方因检查不合格应扣款后,将经费按期支付给乙方。

6、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员工。

7、甲方可根据政策的变动并结合实际情况对本项目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浙江省或临海市出台相关政策,则必须按新政策执行,业主有权根据新政策单方终止合同)。

8、甲方应按时支付款项。本合同的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否则甲方按规定扣罚。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承包合同按期领取承包经费。

2、乙方有权对管理工作提出建议。

3、乙方履行承诺的义务,并参加由甲方组织的检查和综合考评。

4、乙方应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及指导。

5、按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如有改变，乙方应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6、特殊情况下（台风、暴雨和冰雪等），乙方除应做好管辖地段保护工作外，还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参加抢险救灾工作。

7、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为上岗工人购买统一的工作服及反光背心。

8、负责提供本项目所需的全部工具、设备和材料。

9、乙方负责安排骨干参加业务技术的培训学习。

10、乙方负责作业过程中的事故处理和一切费用。

1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计划生育等工作，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临海市的有关规定。

12、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调整乙方管理任务和管理级别时，乙方要服从大局，相应增减承包面积及经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13、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因以上原因使合同性质发生改变，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组成

承包合同由《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考核及处罚标准”及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甲方具体要求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均属违约行为。甲方根据上述规定条款，视乙方违反规定的情节轻重，做出批评教育、警告、扣罚处理，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二）乙方因机械、工具或技术、劳动等跟不上管理需要影响工作，未达到质量标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内的“考核与处罚标准”的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第十三条 验收移交

（一）在合同终止前十个工日内，由乙方书面向甲方提出移交验收申请。

（二）合同期满，乙方必须将全部清运业务及时移交甲方。未经甲方许可，合同期满，乙方不及时移交管理工程给甲方，每超过一天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10%。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合同未尽事宜，应双方友好协调解决。协商不一致，任何一方均可提起仲裁或诉讼，仲裁或诉讼按合同履行地原则。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

(一) 本合同在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且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加盖印章，并经过台州市臻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合同鉴证后生效。

(二) 合同终止：本合同出现以下情况时终止。

1、期限届满时自行终止。

2、根据“考核及处罚标准”进行检查考评，不符合相关规定需终止合同的。

3、有以下行为之一的：

(1) 违反管理规定，造成重大伤亡或重大损失。

(2) 因管理不善造成恶劣影响。

(3) 擅自将合同转包给第三者。

(4) 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

(5) 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

4、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三)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叁份，代理机构贰份。

第十六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解释权在甲方。

第十七条 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采购人的招标文件与招标补充文件；

2、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3、询标纪要和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2015年1月20日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2015年1月20日

见证方: (盖章)

附件一: 报价明细表

附件二: 邵家渡街道主道路保洁面积一览表

附件一：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临海市邵家渡街道环卫保洁清运项目



项目编号：TGSZH-202424

序号	标的名称	承接企业名称	是否是小微企业	所属行业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临海市邵家渡街道环卫保洁清运项目	临海市新城环卫保洁有限公司	否	其他服务业	36	月	36.5 万元	1314 万元

说明：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2025年01月15日

附件二：邵家渡街道主道路保洁面积一览表

邵家渡街道主道路保洁面积一览表					
序号	路名	起止路段	长度(m)	道路等级	备注
1	临牛线 1	枧桥闸—高速桥下	1100	一级	
2	锦衣路 1	兴汇路口——老桥	246	一级	
3	锦衣路 2	老桥——卫生院	650	一级	
4	兴汇路	东渡路口——高速桥下	814	一级	
5	府前街		460	一级	
6	席林路	包括席林路至府前街连接线	320	一级	
7	方特路	临牛线-双林南路	350	一级	
8	河阳路延伸段	临牛线-双林南路	350	一级	
9	临牛线 2	熊出没路段	600	一级	
10	谢升标路	东渡路口一大钓线—兴汇路口	652	二级	
11	永强东面道路		271	二级	
12	幼儿园园前道路	锦衣路—幼儿园—高速桥下一临牛线	500	二级	
13	锦衣路 3	卫生院—前湾红绿灯	530	二级	
14	老 83 省道	庙头—钓鱼亭（渡头范村内道路）	全域	三级	
15	大钓线	前湾红绿灯—钓鱼亭	5200	三级	
16	临牛线 3	双林大桥—枧桥闸（除熊出没路段外）	2000	三级	
17	临牛线 4	高速桥下一度假村	6000	三级	
18	东邵线	高速桥下一火车站—东塍交界	5900	三级	
19	邵柏线	滩头与赤水交界—四年一塘头—塘上—柏树下桥头	3600	三级	
20	河阳路	河阳大桥—临牛线	1000	三级	
21	双林南路	双林大桥—东渡路	3200	三级	
22	东渡路	天然气公司—前湾红绿灯	2000	三级	
23	武德路、恒荣路、佩弦大道		1200	三级	

	(湖滨一号 段)			
24	枧桥董村		全域	
25	兴汇村下汇自 然村		全域	
26	兴汇村上汇自 然村		全域	
27	邵家渡村		全域	菜市场内除 外
28	溪边村		全域	
29	前湾新村		全域	
30	东坎村		全域	
31	翡翠湾小区		全域	负责垃圾桶 清运
32	灵湖名著		全域	负责垃圾桶 清运
33	湖滨一号		全域	负责垃圾桶 清运
34	朗城星空小区		全域	负责垃圾桶 清运、商铺 前路面及人 行道清扫